

## 宜蘭縣頭城鎮二城國小學校環境教育(106-109)年中程計畫

### 一、 依據：

- (一) 行政院 81 環字第 36451 號函核定「環境教育要項」辦理。
- (二) 宜蘭縣政府 97 府教體字第 0970028599 號函辦理。
- (三) 落實執行環境基本法第 9 條，普及環境教育保護優先及永續發展相關之教育及學習，加強宣導，以提昇國民環境知識，建立環境保護觀念並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 (四) 本校校務計畫。

### 二、 目的：

- (一) 推動環境倫理與主動積極的環境行動，以提升生活及學校環境品質。
- (二) 倡導珍惜資源，確立生活需求與環境保護互益互存的理念。
- (三) 協助學童瞭解、保護及改善環境所需的知識、態度及價值觀。

### 三、 執行期間：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 四、 計畫目標：

- (一) 教師能透過各種教學活動引發學生對環境的覺知與敏感度。
- (二) 充實學生環境永續的相關知識，建立學生對環境的積極正面的價值觀與態度。
- (三) 陶冶學生熱愛大自然之情操，以建立人與環境之倫理關係。
- (四) 貫徹垃圾分類工作實施資源回收，減少垃圾量，防治環境污染。

### 五、 計畫項目：

項目	內容	進行方式	執行單位
推動學校環境管理	訂定(修訂)永續學校環境管理計畫	1. 訂定(修訂)並發展符合學校當地環境特色的永續管理計畫，營造健康、安全與關懷的校園環境。	教導處、總務處
		2. 結合家長及社區資源參與學校永續環境管理計畫的推動。	教導處、總務處
		3. 推動校園環境稽核實務，以強化校園環境管理。	教導處
	執行學校永續環境管理	1. 採行綠建築觀念，建構及修繕房舍、設施、場所，並營造本土生物多樣性的校園生態環境。	總務處
		2. 妥善處理研究、教學、實習後之廢液及廢棄物，落實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	教導處
		3. 定期取樣學校飲用水體送檢化驗，並委由專人或維修商依約定期維護管理。	總務處
		4. 校園污染防治情形，建立校園環境安全衛生及防災應變機制。	教導處
發揮環境保護小組組織功能	定期檢討環境保護小組工作推行及相關措施。	教導處	
落實環境教學	開發環境教材	1. 設計環境教育教案，分享教學資源。	教導處
		2. 善用校園環境資源，提供教學。	教導處

		3. 環境教育宣導專欄，推動環境教育。	教導處
	舉辦環境教學活動	依不同年級自行設計及運用教育部或環保署等編訂的環保輔助教材、教案及多媒體進行教學活動。	教導處
	整合設置環境教育設施或場所	1. 戶外教學或參觀環境教育場所及環保設施（如綠色博覽會、焚化廠、資源回收場、環教認證場所等）。	教導處
推動校園生活環保	舉辦環保競賽及會議	1. 舉辦繪畫、藝文、海報、有獎徵答及教學觀摩等活動。	教導處
		2. 舉辦環保教育宣導、召開學生衛生環保組織小組會議。	教導處
	落實校園生活環保	1. 推行校園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含制服、學用品、落葉及廚餘等）、辦公室做環保及節省資能源等。	教導處、總務處
		2. 使用再生能源、水資源回收再利用及省水省電器材。	總務處
		3. 落實綠色採購方案，並加強校園辦理綠色消費之宣導活動及鼓勵師生力行綠色採購。	總務處、教導處
		4. 成立學生衛生環保組織，進行校內外環保工作。	教導處
5. 結合家長及社區資源並配合政府機關環保施政重點，推動校園環保服務工作。	教導處、總務處		

六、 106 年度至 109 年度環境教育暨節能減碳推動小組名冊：（每年度會依實際人員做微調）

計畫職稱	姓名	單位及職稱
召集人	游淑惠	校長
執行秘書	陳健忠	教導主任
執行推廣組組員	吳妮錚	衛生組長
執行推廣組組員	鄭淑娟	護理師
環境管理組組長	林庭煌	總務主任
環境管理組組員	潘玉媚	事務組長
課程教學組組長	陳健忠	教導主任
課程教學組組員	邱瓊華	教學組長
課程教學組組員	左宜珍	課研組長
社會資源組組長	張耀坤	生教組長
社會資源組組員	家長代表	家長代表

七、本計劃奉呈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教師兼衛生組長 吳妮錚

教導主任

教師兼教導主任 陳健忠

校長

校長 游淑惠

總務主任

教師兼總務主任 林學政